

# 长沙市天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天人社许决人字〔2025〕第015号

长沙市鑫湘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长沙市鑫湘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3MADKYRL1X9，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560号长城雅苑二期3栋801-804、811室，法定代表人：邬文琴，执行董事、经理）于2025年8月5日提出的人力资源服务行政许可申请，本机关已于2025年8月5日受理。经审查，申请资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

**准予许可的理由：**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四十条、《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湖南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第十八条、《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2023年6月29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50号公布自2023年8月1日起施行）第六条等规定的条件、标准。

**决定依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决定准予你（单位）取得人力资源服务行政许可。

请你单位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第二十五条的有关规定进行日常工作管理。如对本决定有异议，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



者六个月内向长沙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长沙市天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8月11日

备注：本决定书一式两份，申请人、受理单位各执一份

